附件3：

**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征文协议书**

甲方：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3层

乙方：

身份证号：

地址：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合国合同法》、《中国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和乙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征文的发表、出版等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自愿参加甲方组织的学术研究类征文活动，承诺遵守甲方关于征文活动的各项规定（“征文规定”）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乙方承诺其向甲方投稿的文章（“投稿文章”）为其独立创作，内容和形式均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及征文规定，尚未在任何公开渠道（包括但不限于书籍、期刊、杂志等）发表，乙方对投稿文章拥有完整的著作权。如投稿文章违反法律法规或征文规定或侵犯甲方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将被终止参与征文活动的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三、投稿文章如获选优秀作品，乙方有权根据征文规定获得相应奖励。同时，乙方可选择接受甲方推荐，在甲方征稿启事中指定的刊物或结集出版物上发表获奖作品；也可选择另行在其他刊物发表投稿文章，发表时应注明此作品曾获得甲方“中债估值杯”征文活动奖励。获选优秀作品后，甲方将通知乙方结果并书面征求乙方的发表意见，如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一个月内未向甲方书面反馈将另行发表投稿文章的，将视同乙方接受甲方推荐在征稿启事指定刊物或结集出版物上发表投稿文章。乙方不得再安排投稿文章在其他渠道发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要求乙方返还所获奖励）。

四、甲方结集出版或者在征稿启事指定刊物上刊登投稿文章时，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稿费等费用。

五、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律）。其他未尽事项或双方因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发生任何争议的，双方应本着平等协商原则，妥善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六、本协议经甲方盖章和乙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

日期：年月日

乙方：

日期：年月日